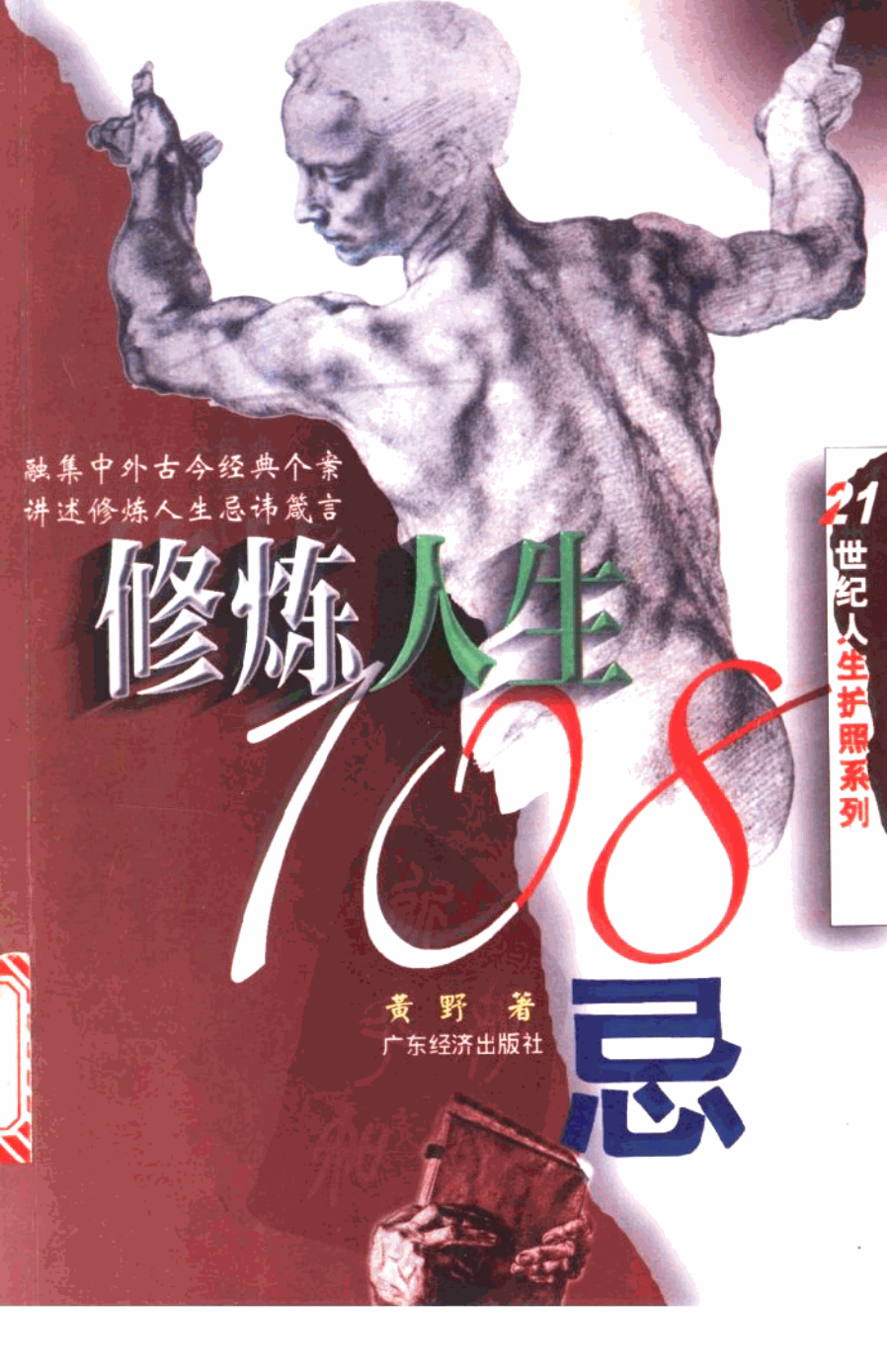




融集中外古今经典个案
讲述修炼人生忌讳箴言

修炼人生

21
世纪人生护照系列

黄野 著
广东经济出版社

忌

序：明哲保身

○ 黄 野

《诗·大雅·烝民》里说：“既明且哲，以保其身。”中国文化，中国哲学是很讲究保身之道的，可谓身道合一。以中国文化的三大劲流儒、释、道来看，概莫能外。道家文化看重“天人合一”，身道同辙，以此来说明“身”、“道”之间的本体论关系，及安身立命的世俗策略。两汉时，东来的印度佛教，经初祖达摩大师、二祖慧可禅师、三祖僧璨禅师、四祖道信禅师、五祖弘忍禅师、六祖慧能禅师的体证和弘法，逐步中国化，并成为影响中国文化发展的重要支柱。佛教所谓“跳出三界外，不在五行中”的说法，究其根本，便是：明哲保身。它试图通过逃避世俗生活，及其他与之相关的名利、金钱、权力、情欲等来达到超脱，或说保身、守身、脱身的升华目的。禅宗所倡言“明心见性”、“见性成佛”之谓，也是要通过消除心物界限、心物对抗、心物双非等俗见，达到“身”、“佛”

同辙的结果。相对来说，偏重伦理规范的儒家文化表面上就离此很远了。其实不然，儒家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三纲五常所说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里面就有很深广贤明的“保身”思想。你看君臣之间、父子之间，广而言之，社会上其他的人伦之间，都能这样温情脉脉地上尊下卑，相安无事，各守本分，各在其理。这不是一种很浪漫、很理想的人际关系吗？而它的核心和目的便是礼仪相尚，相安无事，便是明哲保身。因此可以说，明哲保身是中国文化、中国哲学的最大特征。

中国文化、中国哲学讲究“保身”之理、“保身”之道，中国人更是保身有术了。这从中国的食文化、酒文化、性文化，以及地方风俗、礼仪、祭祀等方面都可以看出。中国是个礼仪大邦，而礼仪之术的妙处，便在于以谦谦相让和相敬如宾来防止害身害事的不测了。中国人从人际关系上的保身，进而引申出很多其他的作用和意义：如养身、护身、惜身、娱身、美身等等。中国古人更是非常尊重、爱惜、护养自己的身体，他们甚至有能耐从房中术这种纯粹消耗性的行为中得到养身延年的益处。

中国人开口闭口爱谈“身家性命”，爱以“身家性命”相托，爱以“身家性命”相胁，爱以“身家性命”相诱，总之，他们非常看重自己的“身家性命”。中国人这种爱惜、尊重、养护身体的观念和做法，是有很深厚的哲学道理的。因此，明大理、慧大觉的人是必须保身的。明事理就在于身道合一。身：身体、生命、自己。

这是命运的一种安排和赐予，也是自然意志的一种表现。因此人们不能背弃自然，忤逆自然，而明哲保身就是履行自然降就的一种天责。人是不能戕害、贱对自己的身体、生命的，人甚至没有这种戕害、贱对的资格。这也就是基督教认为人没有自杀的权力的根本理由。

中国人的世故老辣可谓精到家了。尤其当他们应用在功利关系上时，更是如此。这便进入了明哲保身的负面效应，即某种消极狭隘的利己主义。于是某些外国人敢公然将中国人的“类”当做“虫”，而把孤立的中国人当做“龙”了。这些精于狭隘保身的人相互较计损破，作为一个“类”，他们便失去了凝聚力和战斗力。当然，这已超出了我们的大道理：明哲保身的范围了。仅于此，人们也应该受到一点训诫。

我们明白了智者保身、身道不二的道理后，关于如何保身、护身、养身、惜身、娱身，这可是个大技巧、大学问、大智慧的问题了。这也是个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问题。中国古人在这方面总结了很多不可多得的经验教训，这在各种史料、传记、文论、文学作品里比比皆是。如《左氏春秋》、诸子散文、《史记》、《通鉴》、《三言二拍》等等，卓见闪烁。中国人在这方面的独到见解为世界人类的精神财富增添了耀目的瑰宝。

《修炼人生·108忌》也是在这种意义上，本着整理古籍、寻找新思路、古为今用的思考，收集、整理、消化了较大的史实和材料，汇聚成108种训诫，供人

磋玩史实，鉴为己用，所谓“前车之覆，后车之鉴也”。并在此基础上发扬光大中国之保身哲学。

本书放弃了在自然向度、个人向度上的保身原理和教训的探讨。在自然向度上，应主要探讨人与自然的关系，人如何克服小类谐和大类，人如何在落差万千的物种中寻求和平和认同，人如何学会与自然意志同步和妥协，等等，不一而足。在个人向度上，应主要从个人主体认同一般，从人生的命运变化，如生老病死中持随遇而安的自然态度，个人的保身、护身、养身、惜身、娱身等。总之，以个人为本，来确定人在自然和社会这两个不同层面中的地位 and 生存大略。本书显然放弃了在这两个方面的思考和文化探寻，只在社会范畴内，从社会人化关系的相互作用中，更多从人的心性、器性、习性中，总结出声色财气、名利角逐、行为举止、风习情性、依从关系等方面的缺陷，并因之而祸及自身的教训，试图明人眼目。总之，《修炼人生·108 忌》的撰著意图，在于广采博征古今史料，荟萃各种教训、教诲，供人品味，供人鉴习。从而，警世喻人，训诫人生，使人生既随意长乐、身心康佳，又却过避非，安天知命。不亦乐乎！

若果能如此，撰著者就心满意足了。我们必须说明，以一己之慧，扬于众人之侧，实不啻于沧海之点滴矣。当望各位长者、仁者、慧者、觉者，不吝赐教，积慧成渊，以期中国之保身哲学日趋丰厚而完备。当，国之幸也，民之幸也，术之幸也。

1999 年 7 月

目 录

序：明哲保身 黄 野

上 部

第一套 帝王之忌

- | | | | |
|---------|-----|---------|------|
| 1. 失信于民 | / 3 | 4. 猜疑掣肘 | / 12 |
| 2. 任人唯亲 | / 5 | 5. 昏君腐败 | / 15 |
| 3. 偏听偏信 | / 9 | 6. 暴君乱世 | / 18 |

第二套 大臣之忌

- | | | | |
|---------|------|----------|------|
| 7. 功高震主 | / 22 | 10. 阳奉阴违 | / 32 |
| 8. 嫉贤妒能 | / 25 | 11. 口蜜腹剑 | / 34 |
| 9. 不学无术 | / 28 | 12. 同流合污 | / 37 |

第三套 英雄之忌

- | | | | |
|----------|------|----------|------|
| 13. 锋芒毕露 | / 41 | 16. 祸从口出 | / 50 |
| 14. 妇人之仁 | / 44 | 17. 螳螂捕蝉 | / 53 |
| 15. 力微负重 | / 47 | 18. 有勇无谋 | / 55 |

第四套 才子之忌

- | | | | |
|----------|------|----------|------|
| 19. 好为人师 | / 59 | 20. 夜郎自大 | / 62 |
|----------|------|----------|------|

140214

- | | | | |
|----------|------|----------|------|
| 21. 文人相轻 | / 65 | 23. 文过饰非 | / 73 |
| 22. 沽名钓誉 | / 69 | 24. 咬文嚼字 | / 76 |

第五套 学徒之忌

- | | | | |
|----------|------|----------|------|
| 25. 邯郸学步 | / 80 | 28. 临渴掘井 | / 89 |
| 26. 拔苗助长 | / 83 | 29. 囫囵吞枣 | / 92 |
| 27. 孤陋寡闻 | / 86 | 30. 好高骛远 | / 95 |

第六套 百姓之忌

- | | | | |
|----------|-------|----------|-------|
| 31. 恃人而食 | / 99 | 34. 苟且偷安 | / 109 |
| 32. 逆来顺受 | / 102 | 35. 胆小怕事 | / 114 |
| 33. 好逸恶劳 | / 105 | 36. 作茧自缚 | / 118 |

中 部

第七套 钱财之忌

- | | | | |
|----------|-------|----------|-------|
| 37. 为富不仁 | / 123 | 40. 慢藏诲盗 | / 132 |
| 38. 人穷志短 | / 125 | 41. 财迷心窍 | / 135 |
| 39. 不义之财 | / 128 | 42. 挥金如土 | / 139 |

第八套 色欲之忌

- | | | | |
|----------|-------|----------|-------|
| 43. 冶容诲淫 | / 143 | 46. 东施效颦 | / 154 |
| 44. 色胆包天 | / 146 | 47. 薄情寡义 | / 158 |
| 45. 水性杨花 | / 150 | 48. 争风吃醋 | / 162 |

第九套 生命之忌

- | | | | |
|----------|-------|----------|-------|
| 49. 玩物丧志 | / 166 | 50. 断鹤续凫 | / 169 |
|----------|-------|----------|-------|

- | | | | |
|----------|-------|----------|-------|
| 51. 讳疾忌医 | / 172 | 53. 嗜僻成癖 | / 179 |
| 52. 纵欲无度 | / 175 | 54. 喜怒无常 | / 182 |

第十套 做事之忌

- | | | | |
|----------|-------|----------|-------|
| 55. 半途而废 | / 186 | 58. 朝三暮四 | / 196 |
| 56. 杀鸡取蛋 | / 189 | 59. 南辕北辙 | / 200 |
| 57. 滥竽充数 | / 193 | 60. 空中楼阁 | / 203 |

第十一套 抉择之忌

- | | | | |
|----------|-------|----------|-------|
| 61. 饥不择食 | / 206 | 64. 抱残守缺 | / 216 |
| 62. 优柔寡断 | / 210 | 65. 爷孙让驴 | / 219 |
| 63. 一意孤行 | / 213 | 66. 轻信上当 | / 223 |

第十二套 形象之忌

- | | | | |
|----------|-------|----------|-------|
| 67. 道貌岸然 | / 227 | 70. 刁钻古怪 | / 236 |
| 68. 装腔作势 | / 229 | 71. 死要面子 | / 240 |
| 69. 矫揉造作 | / 232 | 72. 油头粉面 | / 244 |

下 部

第十三套 聪明之忌

- | | | | |
|----------|-------|----------|-------|
| 73. 自作聪明 | / 249 | 76. 自相矛盾 | / 260 |
| 74. 自欺欺人 | / 253 | 77. 以管窥豹 | / 264 |
| 75. 杞人忧天 | / 256 | 78. 哗众取宠 | / 267 |

第十四套 人情之忌

79. 勾心斗角	/ 271	82. 以邻为壑	/ 281
80. 损人利己	/ 274	83. 半边往来	/ 285
81. 吹毛求疵	/ 277	84. 幸灾乐祸	/ 289

第十五套 信义之忌

85. 忘恩负义	/ 294	88. 卖友求荣	/ 305
86. 背信弃义	/ 298	89. 瞒心昧己	/ 308
87. 轻诺寡信	/ 301	90. 过河拆桥	/ 312

第十六套 习性之忌

91. 长舌之妇	/ 316	94. 六亲不认	/ 325
92. 趋炎附势	/ 319	95. 胡搅蛮缠	/ 329
93. 强人所难	/ 322	96. 吊儿郎当	/ 332

第十七套 心性之忌

97. 心胸狭窄	/ 337	100. 老奸巨猾	/ 347
98. 不仁不义	/ 339	101. 尖酸刻薄	/ 350
99. 厚颜无耻	/ 343	102. 阴险毒辣	/ 354

第十八套 奴性之忌

103. 卖身投靠	/ 359	106. 仗势欺人	/ 368
104. 惟命是从	/ 362	107. 敲诈勒索	/ 371
105. 献媚取宠	/ 365	108. 助纣为虐	/ 374

上 部

第一套 帝王之忌

- 失信于民
- 任人唯亲
- 偏听偏信
- 猜疑掣肘
- 昏君腐败
- 暴君乱世



1. 失信于民

失信于民，君之大忌也。失信，一是令出不行；二是让人民失去了对国家的信心。我国儒家文化便有这种传统的民为本、君为辅，民为贵、君为轻的民本思想，体现了君与民之间手足相挈。表面上君是一国之尊，握有绝对的生杀予夺之大权，其实，这只是这种权力金字塔的一面，而其另一面则是本朽而末坠，正好比民为水，君为舟，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这是一个很浅显却隽永的道理，可惜大多数国君都不能彻悟，最终失民失本，社稷倾覆。这是一个值得所有权力者永远思考的问题，一个利害攸关、命运攸关的问题。那么，立信于民，一则要重诺守信，法人亦法己，立信于民；二则要完成民之瞩望，强国殷民，不让人民失掉对国家、对君主的期待和责任心。而第二则更是“信民”之实质。一个帝王如果做不到或做不好这两则，他离灾难也就不远了。

齐桓公守劫盟，信义霸天下

桓公五年，讨伐鲁国，鲁国败亡在即，鲁庄公请求割遂邑以求和。齐桓公允诺，和鲁国在柯邑订立盟约。届时，曹刿手持宝剑，冲上祭坛，挟迫齐桓公，要求齐桓公归还被齐国侵占的鲁国国土。桓公无奈，只好同意。曹刿实现了他的意图，便弃掉宝剑，回到臣子应站的位子上。桓公身边的人都很气愤，怂恿桓公

悔约，并杀掉曹刿。齐国大夫管仲不同意悔约，他说：“在劫持时所许诺的事，是可以不遵守，曹刿也该杀。可是如果真这样，那只是图一时之快，反会对天下失去了信用。以一时之快，失天下信用，不值也。”于是齐桓公坚守了盟约，将曹刿三次战败丢失的鲁国土地都归还了鲁国。诸侯知道了此事，都很信服齐国，归附者众。桓公七年，诸侯与桓公在甄会盟，桓公开始称霸。

齐桓公后来“九合诸侯，一匡天下”，成就了霸业。

尊民重民，取信于民，这确是君得天下、君治天下之要诀。逆之，则祸矣。春秋战国时的齐桓公在柯邑结盟，虽然被人要挟，但一言既出，便言必有信，不失诺于天下。此所谓言必信，行必果也。齐桓公在大臣管仲的使请下，糊里糊涂地答应并守诺了。他万万料不到，正是此举，为他赢得了“九合诸侯、一匡天下，功次三王，为五伯长”的殊荣和霸业。信之惠矣，不可量也。

修炼箴言

人君信民民信之，
江山社稷乃从容。

2. 任人唯亲

中国是一个封建宗法制的国家，皇帝管大家，父亲管小家，人们以血亲宗法形成社会机构，于是在观念、权力和财产上，人们自然而然地采取以血缘为传依，以亲疏论是非的规矩。所以父权子传，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在更大的社会生活中，人们也是以亲疏好恶而论取舍，这样便形成一种主观是非的裙带关系，以至道理失落，标准浑无，造成择事论理上的有失公允，而贻害无穷。其实，以亲疏论取舍，也不仅是中国人之习惯，外国人也难绝无影响。因为此即人之性情短处，凡人莫不多少有之。不过不同的国家，不同的人，可能程度有异罢了。然而以亲择举，委实不是一件好事，长远来看，既伤己益，又失事理。因为人亲有限，天下无限；好恶有限，事体无限。怎么能以有限之才力机智，去博无限之天下和情事呢？况且举凡事理已超亲疏，或者更明白地说，在面对利益和权力这种利害关系考验时，亲疏血缘已失去了可能的同心结。因此父子兄弟相弑之事，不乏其有。

汉高祖大封同姓王

汉高祖刘邦在与西楚霸王项羽的七十多次楚汉战争中，屡败屡战，终于在不断的失败中获得了最后的胜利，取得天下。刘邦之获得天下，异姓王如韩信、英布、彭越等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刘邦出于楚汉之争笼络人心的需要，封了诸多异姓王。可是楚汉战争结束后，刘邦又终日以此为忧，卧榻之旁，岂容他姓为王？刘邦为剪除异姓王，又大动干戈，劳命终生，最后在平英布的战争中被流矢射中，促使刘邦壮年早逝。但刘邦终于还是剪除了异姓王。出于对秦朝灭亡的考虑，刘邦及谋臣认为秦朝之所以速亡，就是因为中央孤立，没有同姓诸侯的拱卫。由是刘邦在灭除了异姓王之后，又大封同姓王，有九个之多。刘邦并杀白马而盟，誓曰：“非刘氏而王，天下共击之。”刘邦欲图以亲血宗族为纽带系牢刘家天下。可是事实与愿望大异，刘邦死后，西汉经过诸吕之乱，王朝势衰。诸侯王都乱中趁兴，开始尾大不掉。皇帝诏令有所不从。其中以吴王刘濞势力最大，他的封地拥有三郡五十多城，其间有铜山可以铸钱，海水可以煮盐，因此吴国实力日盛，许多其他地方的老百姓也携儿带女迁移吴国。吴王趾高气扬。偏巧这时吴王太子在长安与皇太子对弈，因争执，被皇太子一怒之下用棋盘砸死。从此吴王与朝廷结怨，公开漠视皇帝。

公元前177年，济北王刘兴居趁文帝外出，发动叛乱。三年后淮南王刘长又发动叛乱。虽然皆以失败告终，但朝廷与藩王的对立更严重起来。许多朝廷谋臣甚以为忧。青年才子贾谊就向文帝献过《治安策》，以封地王孙共享为由，割裂诸王。文帝采其策，将齐国一分为六，淮南国一分为三。这样确实削弱了一些诸侯王的整体势力。但仍不彻底。太子家令晁错削藩主张激烈，文帝没有采纳。景帝时，晁错升任御史大夫。他认为削藩会激反，不削藩将来养虎成势，也必然会反。晚反更甚早反，不如此刻决断。景帝以为然。先后收回赵王刘遂的常山郡、胶西王刘卬(ang)的六个县、楚王刘戊的东海郡和薛郡。晁错的父亲获知晁错的削藩主张，深以为忧，特地从家乡赶来劝阻晁错，他认为晁

错参入刘家家事，定然不会有好下场。晁错以天下为责，没有听进父亲的劝告。父亲见晁错执迷不悟，便回家服毒自尽了。

公元前154年正月，吴王刘濞并楚、胶东、胶西、济南、花留川、赵等六国诸侯王悬旗兵叛，史称吴楚七国之乱。众诸侯王以“清君侧”为由，讨伐长安。长安哗然。晁错的仇怨袁盎落井下石，上谏景帝，认为吴楚举兵全由削藩引起，只要诛晁错，以谢诸侯王，并归还诸侯王之封地，便能息事宁人。景帝无奈，腰斩晁错于市，并祸及晁错全家老少。晁错被诛，诸侯王并未就此罢兵，吴王刘濞宣称“东帝”。景帝才后悔错诛晁错，横心平叛。景帝以太尉周亚夫为将，月余即平息叛乱。七国乱平后，景帝乘机收回王国的行政权和官吏任免权，贬王国丞相为相，罢去王国御史大夫，进一步削弱王国势力。到汉武帝时，削藩最终完成。汉高祖刘邦亲手种下的同姓王隐患被根除。

汉高祖刘邦宰白马为誓，非刘姓不王，否则天下共讨伐。他原想以宗族关系来维系王朝的稳定。哪知事与愿违，在刘邦死后的诸多岁月里，同姓王为害不浅，几乎葬送了西汉王朝的根基。可见亲缘血亲并非用人择事之根本。在对待举国大事，权柄利害时，亲疏与否，已与事体无甚意义。相反，贤愚利害才构成向心或离心的原动力。刘邦任人唯亲，几乎误国！再则，血亲有限，才能有限，何以托付彼所难当之事？同时，以己之好恶亲疏定夺是非和人事，容易造成群小竞趋，公允全没，以失天下道理，不足取也。

修炼箴言

人事趋利害，
亲疏本无益。